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T CAPITAL LIMITED

鼎立資本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56)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經審核業績公佈

鼎立資本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港元	二零一九年 港元
出售上市及非上市投資之所得款項總額		24,190,211	15,037,075
收入	5	1,205,224	2,169,604
其他收入	6	444,109	164,478
按公平值於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虧損		(25,993,068)	(17,301,696)
行政開支		(16,503,276)	(11,221,413)
財務成本		(201,237)	(113,469)
除稅前虧損	7	(41,048,248)	(26,302,496)
所得稅抵免	8	135,099	493,459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及 全面虧損總額		(40,913,149)	(25,809,037)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9	(0.0179)	(0.0113)
股息		零	零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港元	二零一九年 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	264,097
使用權資產		–	6,589,024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10	–	7
按金		–	1,029,194
應收一名投資對象款項	13	–	2,230,000
		–	10,112,322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1	2,638,818	13,658,467
按公平值於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	12	82,394,919	105,655,428
應收一名投資對象款項	13	2,120,135	–
現金及銀行結存		33,904,598	35,653,786
		121,058,470	154,967,681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14	2,391,014	519,364
租賃負債		2,062,050	3,129,070
		4,453,064	3,648,434
流動資產淨值		116,605,406	151,319,247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16,605,406	161,431,569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14	–	1,715,865
租賃負債		–	2,062,050
遞延稅項		926,274	1,061,373
		926,274	4,839,288
資產淨值		115,679,132	156,592,281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2,794,000	22,794,000
儲備		92,885,132	133,798,281
權益總額		115,679,132	156,592,281

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鼎立資本有限公司（「本公司」）乃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眾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其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67樓6703室。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業務為投資控股及證券買賣。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而港元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2. 會計政策之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之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闡述如下。首次應用此等與本集團有關的修訂及詮釋引致的會計政策之變動詳情闡述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業務之定義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重大之定義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利率基準改革

該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無對本集團於本期間或過往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任何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及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納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可能與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有關。本集團目前計劃於該等準則生效日期應用該等變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及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財務報表之呈列－借款人對含有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作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³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虧損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對概念框架之提述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寬減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銷售或注入資產⁶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²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³

1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對收購日期為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首個年度期間開始當日或之後之業務合併生效。

5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6 該等修訂前瞻性應用於在待釐定日期當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所發生的銷售或注入資產。

該等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不太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4.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詞包括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統稱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所規定的適用披露資料。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惟若干財務資產按公平值計量。

5. 收入

	二零二零年 港元	二零一九年 港元
來自上市股本證券之股息收入	<u>1,205,224</u>	<u>2,169,604</u>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收取來自非上市股本證券之股息收入。

本集團並無提供其按主要業務及地域市場劃分之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收入及營運溢利貢獻分析。此乃由於本集團僅擁有一個單一業務分部（即投資控股及證券買賣），且本集團所有綜合收入及綜合業績均來自香港市場之表現。

由於本集團絕大部份收入源自本集團之股本證券投資，且因本集團並無產生任何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故披露客戶之資料不具意義，因此並無披露主要客戶之資料。

由於本集團於香港經營，故並無呈列本集團絕大部分非流動資產（位於香港之金融資產除外）及非流動資產之地區分析。

6. 其他收入

	二零二零年 港元	二零一九年 港元
利息收入	73,539	164,478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	16	-
政府補助	369,000	-
匯兌收益	1,554	-
	<u>444,109</u>	<u>164,478</u>

7.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二零二零年 港元	二零一九年 港元
核數師酬金	350,000	350,000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55,191	55,203
使用權資產折舊	4,176,880	1,973,614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180,761	-
使用權資產之減值虧損	2,412,144	-
撇銷物業、機器及設備	28,145	-
應收投資對象款項之減值虧損	109,865	360,000
支付予投資經理之投資管理費	-	1,501,767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		
— 董事袍金及薪金	3,518,174	2,925,219
— 界定供款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	112,650	102,567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	16	-
諮詢費用	<u>2,418,000</u>	<u>890,000</u>

8. 所得稅抵免

a)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稅項金額指：

	二零二零年 港元	二零一九年 港元
遞延稅項抵免	<u>(135,099)</u>	<u>(493,459)</u>

由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過往年度結轉之稅項虧損超過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b) 已確認之遞延稅項負債分析如下：

	稅項虧損 港元	按公平值 於損益 列賬之 財務資產之 未變現收益 港元	總額 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482,382)	2,037,214	1,554,832
本年度抵免	<u>—</u>	<u>(493,459)</u>	<u>(493,459)</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482,382)	1,543,755	1,061,373
本年度開支／(抵免)	<u>482,382</u>	<u>(617,481)</u>	<u>(135,099)</u>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u>926,274</u>	<u>926,274</u>

9.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虧損40,913,149港元（二零一九年：25,809,037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2,279,400,000股（二零一九年：2,279,400,000股）計算。

由於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兩個年度，本公司並無具潛在攤薄影響之已發行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10. 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

	二零二零年 港元	二零一九年 港元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	-	12
應佔收購後溢利, 扣除已收股息	-	808,207
	-	808,219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	9,614,286
	-	10,422,505
減值虧損	-	(10,422,498)
	-	7

本集團投資一間聯營公司(即Purple Link Investment Limited(「Purple Link」)),其唯一業務為於泰國房地產發展項目投資約41,000,000港元。Purple Link於該項目的投資自其股東之股東貸款悉數撥付。本集團持有Purple Link之25%股本權益,並已向聯營公司出資約10,400,000港元。

Purple Link與泰國房地產發展商於二零一三年簽訂投資協議。該投資協議載述,Purple Link會撥資興建若干物業單位,而於該等單位竣工及售出時,其將會獲得溢利。泰國發展商應負責項目建設及管理。根據訂約雙方所簽訂之若干補充協議條款,該項目預期會於二零一八年竣工,而Purple Link應在二零一八年八月自泰國發展商收到利潤。遺憾的是,直至二零一八年九月,泰國發展商仍未向Purple Link支付利潤。隨後在泰國實地視察時發現有關工程尚未完全竣工,而餘下室內建築工程已自二零一八年十月起暫停。泰國發展商無法提供任何進一步具體行動計劃,亦無直接證據證明泰國發展商有能力將投資成本退還予Purple Link。本集團評估該投資協議已發生違約。由於在泰國的投資並無回報,及考慮到該項目並不理想,管理層評估自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起於該聯營公司權益已悉數減值。

儘管如此,本集團為Purple Link尋求替代方案,以為該項目籌集資金及完成該項目,從而收回Purple Link之預期回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與相關各方進行數次討論後,本集團已決定進一步向Purple Link投資約12,800,000港元(附註11),預期該項目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前完成。然而,由於新冠病毒疫情令全球投資環境受到重挫,經管理層進一步審查投資前景後,本集團決定變現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及停止虧損,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六日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根據協議,本集團出售其於Purple Link之全部權益,現金代價為13,086,016港元,方式為出售於Rainbow Ocean Investments Limited(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持有於Purple Link之權益)之100%權益。有關交易已於同日完成。

11.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二零年 港元	二零一九年 港元
非流動資產		
按金	<u>-</u>	<u>1,029,194</u>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i)	1,147,923	13,110,842
按金	1,036,593	80,275
預付款項	<u>454,302</u>	<u>467,350</u>
	<u>2,638,818</u>	<u>13,658,467</u>

附註i：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置於代理證券賬戶之結餘1,147,923港元(二零一九年：290,849港元)已計入其他應收款項。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一間聯營公司之款項12,819,993港元亦已計入其他應收款項，該款項於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出售附屬公司持有之聯營公司權益時終止確認。

12. 按公平值於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

	二零二零年 港元	二零一九年 港元
在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按公平值(停牌股本證券除外)	76,766,565	91,870,588
停牌股本證券	<u>2,303,703</u>	<u>-</u>
	79,070,268	91,870,588
非上市股本證券，按公平值	1,821,453	5,130,840
附帶認沽期權非上市股本證券，按公平值	1,503,198	8,654,000
非上市債務證券，按公平值	<u>-</u>	<u>-</u>
	<u>82,394,919</u>	<u>105,655,428</u>

13. 應收投資對象款項

有關預付款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二零一九年：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償還)。

1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入流動負債之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包括租約將於一年內到期的租賃辦公室物業復原撥備1,715,865港元。復原撥備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15. 每股資產淨值

	二零二零年 港元	二零一九年 港元
每股資產淨值	<u>0.05</u>	<u>0.07</u>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資產淨值乃按資產淨值115,679,132港元（二零一九年：156,592,281港元）及已發行普通股2,279,400,000股（二零一九年：2,279,400,000股）計算。

16. 報告日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八日，本集團與申西控股有限公司（「申西」，一間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377））訂立買賣協議。根據該協議，本集團連同賣方A、賣方B及賣方D（統稱「賣方」）出售彼等於Diamond Motto Limited（「Diamond Motto」）之已發行股本全部股權及應收Diamond Motto的銷售貸款，所述代價合共為14,500,000港元，方式為配發及發行合共67,441,860股合併股份（即每股股份0.215港元）。本集團有條件同意出售其全部股份（佔Diamond Motto全部已發行股本約16.67%）及應收Diamond Motto款項，所述代價為3,623,333港元，其將以配發及發行申西已發行股本中合共16,852,711股每股面值0.05港元之合併股份的方式完成。待先決條件獲達成或豁免後，方告完成，而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交易尚未完成。

於協議日期(i)梁景裕先生，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亦為擁有申西全部已發行股本約4.17%的執行董事及股東，及為擁有賣方B之中間控股公司已發行股本全部股權約0.85%的股東；(ii)梁治維先生，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亦為擁有賣方B全部已發行股本約15.10%的股東，及為Diamond Motto及Diamond Motto之全資附屬公司LMP International Limited（「LMP」）各自之董事；及(iii)陳女士，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及主席，亦為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11.16%之股東，亦為Diamond Motto及LMP之董事。

申西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日舉行，申西的股東已批准買賣交易及配發及發行其股份作為代價，並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九日完成交易。因此，本集團接獲16,852,711股申西的合併股份。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40,9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5,800,000港元）。每股虧損為0.0179港元（二零一九年：0.0113港元）。二零二零年虧損增加主要由於與二零一九年比較，上市及非上市證券未變現虧損增加約10,960,000港元所致。此外，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概無銀行利息開支。

二零二零年股市震蕩導致本集團錄得上市證券未變現公平值虧損約17,22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4,740,000港元）及上市證券已變現收益約1,69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330,000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本公司已透過出售全資附屬公司悉數出售一個項目。

本公司已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八日簽訂一份買賣Diamond Motto Limited已發行股份及所結欠應收賬款之有條件協議，將產生出售虧損約7,81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九日，此項目已悉數出售完畢。

投資表現受下列主要因素所影響：

經濟、社會及政治因素－經濟、社會及政治影響並導致股市波動，如中美貿易戰反復無常及全球新冠病毒疫情。

資金流動性－資金流動性影響本集團在投資上市及非上市證券以及維持現金狀況之間平衡的短期策略。

本集團之策略為於二零二零年保留充裕的現金結餘以為股市波動作準備。故此，於二零二零年，本集團並無新投資計劃。本集團之短期策略不時變更以反映市場及經濟狀況，而長期策略則為在投資上市及非上市證券之間取得平衡，以提高股東之回報。

誠如本公司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三日之公佈所披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完成之配售之所得款項約35,000,000港元已變更用途。董事會議決將約17,500,000港元重新分配作一般營運資金，其中約12,500,000港元已於二零二零年獲動用，而約5,000,000港元將逐步用於撥付其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運開支。剩餘金額約17,500,000港元將按原計劃用於投資中國之潛在項目或科技有關業務，及／或用於本公司物色之其他合適商業機會。於本報告日期，約22,500,000港元尚未動用並存入本公司銀行賬戶內。

由於本公司一直按較為審慎之方針研究投資機會及作出新投資計劃，並從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九日起暫停投資經理之職務，故此已推遲投資及應用所得款項。本公司正再次積極審議擬定投資機會，從而確認並落實有關投資機會。然而，鑒於二零二零年全球社會和經濟動盪及投資環境日趨嚴峻，本公司對作出新投資維持審慎保守態度。

於二零二一年，本公司將採取極為審慎之方針識別及評估投資機會，並預期將約5,000,000港元之所得款項淨額用於新投資。就餘下所得款項淨額而言，本公司已於二零二零年動用約12,500,000港元，餘下約5,000,000港元將逐步用作本公司之一般營運資金以撥付其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過程中之營運開支，而餘下約12,500,000港元將用於合適之投資機會。董事會將密切監察市場經濟及金融狀況，並將積極尋求合適投資機會，旨在更為有效地使用本公司之可用資金。

展望

多款疫苗獲批，加上部分國家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啟動疫苗接種計劃，疫情有望終結。新冠疫苗研發消息一經發佈，全球資本市場反應積極，表明投資者對疫苗上市後全球經濟得以復甦的信心不斷增加。然而，二零二零年年底感染率激增，封鎖再現，疫苗配送發生物流問題，加之疫苗接種存在不確定性，對此利好消息形成掣肘。

二零二一年，香港仍將充滿挑戰，市場出現可能復甦及持續衰退兩種經濟預期，最終視乎新冠疫情發展情況及政府回應而定。

經濟復甦很大程度上亦取決於全球經濟及中國內地經濟之復甦及增長。好消息是中國內地已基本重新開放，作為全球第二大經濟體，中國於二零二零年全年增長2.3%，為本年度全球主要經濟體中唯一錄得增長的經濟體。然而，倘全球經濟增長持續疲弱，很可能會對香港造成不利影響。港內政治環境的發展亦可能帶來挑戰。

香港金融業受新冠疫情影響有限，二零二一年仍為經濟增長的主要來源。更多中資企業尋求二級市場及技術相關上市，亦會拉動股票活動增加。

在多項不可預測因素下，我們相信成功關鍵為通過業務多元化及盡職審查成功管理風險。於二零二一年，我們繼續以創新審慎之方式進行新投資及投資組合管理——我們將探索新潛在投資領域，同時在必要時謹慎行事。

除證券交易外，管理層將繼續發掘不同行業及地區的機會，發現被低估但能產生可持續收入流之額外投資良機，提高股東回報。

財務回顧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權益總額約為115,68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6,590,000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維持現金狀況，銀行結存及現金約為33,9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650,000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財務資產投資淨額約為82,39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5,660,000港元）。

資本負債率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借貸（包括租賃負債、本期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為數約2,74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710,000港元）。

本集團之資本負債率按總借貸除以本公司股東權益計算，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2.37%（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5%）。

末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資本架構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資本架構並無變動。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及並無或然負債。

匯率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

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大多數以港元為單位。本集團現時並無訂立任何合約以對沖其外匯風險。

購股權

本公司並無採納任何購股權計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聘用六名（二零一九年：六名）僱員，包括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薪津組合包括基本薪金、強制性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被視為合適之福利。薪津組合一般參照市場條款、個人資歷及表現而制訂，並會按照僱員之個人功績及其他市場因素而定期檢討。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股份。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應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中之原則，並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下列各項偏離情況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6.7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並對股東的意見有公正的了解。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因需處理彼等的其他業務，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除上文所述偏離情況外，董事會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不遜於守則條文所載者。本公司將不時檢討及更新企業管治常規，以符合上市規則之規定。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審核委員會有效運作指引》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採納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亦已聯同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本集團之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之初步公佈所載數字與本集團於本年度之草擬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金額核對一致。由於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之工作並非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而進行之核證聘用，因此，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對初步公佈發出任何保證。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經本公司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必守準則。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取得之資料及就董事會所知，公眾人士所持本公司股份所佔百分比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5%。

登載年度業績及年報

業績公佈登載於聯交所網站 (<http://www.hkex.com.hk>) 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dt-capitalhk.com>) 「年報／中期報告」及「公告」兩欄。二零二零年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將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登載。

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就本集團員工及管理團隊於二零二零年作出貢獻致謝，同時衷心感謝股東一直鼎力支持。

承董事會命
DT Capital Limited
鼎立資本有限公司
主席
陳佩君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梁治維先生、陳令紘先生及宿春翔先生；非執行董事陳佩君女士及李鵬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陳仰德先生、阮智先生及夏旭衛先生。